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2026年世界青少年跳水錦標賽

-跳水代表隊教練、選手遴選辦法(草案)

第13屆選訓委員會第67次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跳水選手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遴選我國跳水代表隊教練與選手參加「國際性賽會」，以締造佳績。

三、賽事規範：依「2026年世界青少年跳水錦標賽」競賽規程，跳水項目分為2組，如下

1、A組：16-18歲（2008-2010年出生）

2、B組：14-15歲（2011-2012年出生）

四、代表隊教練遴選資格要件/員額/方式：

(一) 資格要件：

1、具A（國家）級游泳教練資格，並實際從事及擔任教練工作及未受本會任何停權處分，且當年度已註冊之教練者。

2、為實際執行訓練之教練。

(二) 遴選員額/方式(排序)：

1、遴選員額：2名。

2、遴選方式(排序)

(1) 依本會115年度潛力計畫遴選並擔任教練者。

(2) 曾任本會潛力計畫之執行教練者。

五、代表隊選手遴選資格要件/員額/賽會/方式：

(一) 資格要件：本會註冊之選手及未受本會任何停權或禁賽者。

(二) 遴選賽會：115年總統盃暨國手選拔賽。

(三) 遴選員額/方式：

1、選手員額：男、女共8名，擇優遴選。

(1) A組：16-18歲（2008-2010年出生）

(2) B組：14-15歲（2011-2012年出生）

3、遴選方式：

(1) 依「2026年世界青少年跳水錦標賽」跳水項目競賽規程，遴選14-15歲級組及16-18歲級組，擇優遴選，遴選標準如附件。

(2) 依賽會規範：每項目至多2名選手代表。

六、附則：

1. 入選代表隊之教練、選手如未能參加集訓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
2. 教練、選手之除名須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，送理事會審議後行之。

七、本遴選辦法經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送運動部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1：

2026年世界青少年跳水錦標賽			
組別	動作需求	分數	名額
A組(16-18歲) 3米單人跳板	男5個規定動作(難度不得超過9.5)；5個自選動作(無難度限制)	280分	男、女共8人 擇優遴選。
	女5個規定動作(難度不得超過9.5)；4個自選動作(無難度限制)	245分	
B組(14-15歲) 3米單人跳板	男5個規定動作(難度不得超過9.5)；4個自選動作(無難度限制)	190分	
	女5個規定動作(難度不得超過9.5)；3個自選動作(無難度限制)	170分	
<p>備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A組(16-18歲)，遴派2025年亞錦賽奪牌選手參加，女子雙人三米板及女子單人項目外，其餘項目擇優遴選。 2. 如該組別從缺，名額得留用其他組別擇優遴選(依據2026年總統盃3米跳板及跳台成績綜合評比)，唯不得逾越競賽規程每組、項目至多兩人之規定。 3. 除保留名額外，各組選手須報名選拔賽才具遴選資格。 			